

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
医院能力提升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人）：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

乙方（供应商）：陕西亿科医药有限公司



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医院能力提升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

乙方（供应商）：陕西亿科医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医院能力提升项目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生产/供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迈瑞	Consona N7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338000.00	338000.00
2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卓越生物	Hemax 530 AL	山东卓越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55000.00	55000.00
合计			大写：叁拾玖万叁仟元整。小写：393000.00元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叁拾玖万叁仟元整，小写：393000.00（元）。

2、合同总价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所有设备交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采购人（甲方）负责结算，中标人（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18日历天交货完毕。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6个月，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1）安装培训：设备的接线、配电要求、安装要求，提供样本资料。要求客户方技术人员跟随调试，从而熟悉整个系统的结构、调试过程及在操作过程中的注意事项。

(2) 使用培训：设备结构、工作原理、控制工艺等理论培训及设备操作规程、现场操作、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临床使用、设备故障排除、事故应急措施等内容。

(3) 交流培训：针对临床病例，定期或不定期进行临床授课、交流。 由我方邀请临床科室人员，参加相关学术培训交流会议、学习班等

3-2、培训地点：使用单位。

3-3、培训时间：约2-3个工作日。

3-4、培训人数：人数不限，由设备使用单位组织人员，设备普通操作及日常保养人员至少5人次。也可应采购人要求培训相关人员

3-5、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4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

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3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1份，备案1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宝鸡市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

4、生效时间：2025年 月 日

甲方（盖章）：岐山县蒲村镇卫生院

地址：宝鸡市岐山县渭北环线

代表人（签字）：张小兰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盖章）：陕西亿科医药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丰禾路251号鑫苑中心28楼

代表人（签字）：陈勇

电话：029-84617702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大庆路支行

帐号：61001743600052502275

签订日期：2025年 6 月 30 日